

史海拾珠

编辑 孙明道 电话 67655582 E-mail:zzwbwh1616@sina.com

女儿的婚礼很风光,让罗斯福很欣慰。对于慈禧的厚意,罗斯福好像也没有忘记。

慈禧用两张照片换回庚子赔款

美国总统罗斯福曾于1908年签署法案,退还了庚子赔款1000多万美元,退还的赔款主要用于支持中国官派留美学生,由此,也诞生了中国第一代留学生。庚子赔款的退还,与慈禧的外交努力分不开。

慈禧向各国领袖

赠照片

八国联军侵华以后,慈禧历尽艰难才回到北京。此时,她对西方国家的重视程度大大加深。有人建议让西方国家通过她的画像来认识她,从而改变外界把她当成一个落后、守旧、凶恶的老太婆的看法。慈禧接受了这个建议,而且她对自己的相貌很自信,认为自己的肖像画远不如相片真实,所以就向各国领袖送去了自己的照片。美国总统罗斯福也获赠了两张大照片。

罗斯福不仅通过照片一睹了慈禧的真面目,他还

见过慈禧的“芳容”。1904年,美国召开博览会,中国参展物品中有一件特殊的展品,那就是由美国女画家凯瑟琳·卡尔所绘的慈禧太后的画像。在画像中,慈禧身穿冬季朝袍,披一件珠翠披肩,头戴珠宝饰物,雍容华贵。

慈禧盛情接待

罗斯福女儿

慈禧的好意感动了罗斯福。到了罗斯福第二次当选为美国总统时,他特意派自己的爱女艾丽斯于1905年前往中国旅游,并拜访慈禧。

慈禧对罗斯福的女儿很欢迎,她坐在宝座上专门接见了艾丽斯。在艾丽斯的

眼中,慈禧身材中等稍矮,可是鞋底正中有6英寸高,再加上身穿旗装,使她显得修长而庄重,处处呈现出一名杰出女性统治者的风采。

艾丽斯结婚

慈禧送罗绸缎

这次访问,使艾丽斯对慈禧的印象很深刻。1906年,艾丽斯要在白宫举行婚礼,罗斯福准备为之举办官中最奢华、最隆重的一次婚礼。这个消息引起了巨大的轰动,甚至惊动了大洋彼岸的慈禧,她决定送一份特殊的礼品。

考虑到中国的丝织品在西方素有美名,慈禧特意让人准备了一大箱名贵的丝绸衣物和锦缎,专程送到了白宫。艾丽斯打开箱子后,看到如此精美的礼物,非常高兴。这份礼品在当时各国领袖馈赠的珠宝、貂皮等礼品中显得既贵重又别有特色,艾丽斯很喜欢。

摘自《天下事》

罗斯福投桃报李

退还庚子赔款
女儿的婚礼很风光,让罗斯福很欣慰。对于慈禧的厚意,罗斯福好像也没有忘记。

1907年12月,美国总统罗斯福向国会提出咨文,美国政府除确实费用及一切损失获赔偿1165万美元之外,所余1000多万美元,实为浮数,受之有愧,应以之退还中国,以全友谊。

罗斯福的咨文要求国会授权退还中国庚子赔款,作为中国人的教育费用。在他的努力下,这项提案在国会顺利通过。

1908年,美国正式宣布退还1000多万美元给中国,作为资助留美学生之用。虽然说,这些退还的赔款仍然含有美国政府特定的目的,但是能够在各国中率先归还这笔不义之财的是开了先河的。

摘自《天下事》

毛主席眼中的武则天

毛泽东晚年仍在读司马光撰的《资治通鉴》,并且常同身边的工作人员谈自己的看法,谈对古代人物的评价。在1975年,也就是在他逝世的前一年,他同身边的工作人员孟锦云长谈过几次,从评论《资治通鉴》开始,议论到司马光、赵匡胤、秦始皇、刘邦、项羽,也议论武则天,并且就武则天谈了一大段。话题是从如何读书开始的。

毛泽东说:“读书,一要读,二要怀疑,三是要提出反对的意见。不读不行,不读你不知道呀。凡人都学而知之,谁都不是生而知之啊。但先读不行,读了书而不敢怀疑,不敢提出不同看法,这本书就算是白读了。”

“您读书能怀疑,我连读都不一定能读得懂呢,还谈得上什么怀疑,

书上写的还能胡编?这我可想都不敢想。”孟锦云老老实实地又非常小心地说。

“你这个孟夫子,就是头脑简单得很哩,要多思嘛。比如,有些史书里把个武则天写得一塌糊涂,荒淫得很,不理朝政,这样她怎样治得下去?我就不信。”

“武则天,一个女人当了那么多年皇帝,可真是不简单啊!”孟锦云大发感慨。

毛泽东接着说:“你说武则天不简单,我也觉得她不仅不简单,简直是了不起。封建社会,女人没有地位,女人当皇帝,人们连想也不敢想。我看过野史,把她写得荒淫得

很,恐怕值得商榷。武则天确实是个治国人才,她既有容人之量,又有识人之智,还有用人之术。她提拔过不少人,也杀了不少人。刚刚提拔又杀了的也不少。”

说到这里,孟锦云记起毛泽东给她讲过的关于武则天的故事:一位大臣对武则天说:“你这样杀人,谁还敢当官呀?”武则天听后不急不恼,只是让那大臣晚上再来一次。那大臣吓得不知所措,天威莫测呀。当天晚上,武则天让人在舞台上点一把大火,黑暗中的飞蛾见火便纷纷扑来,结果飞来多少就烧死多少,可还是不断地有飞蛾扑来。武则天笑着对大臣说:“这叫

飞蛾扑火,自取灭亡,本性难移啊!”大臣立刻明白了武则天的用意。看来,只要有高官厚禄,当官的人就会源源不断,哪里会杀得尽呢?”

毛泽东还谈武则天立碑的事,武则天有自知之明,她不在她的墓碑上刻字。有人分析其本意是功德无量,书不胜书。其实,那是武则天认识到,一个人的功过是非,不应自己吹,还是由后人去评论。

毛泽东表达了他对武则天基本肯定的态度,他欣赏武则天是个有作为、敢作敢为的女皇帝,他赞扬武则天的智慧和自知之明。

摘自《新华网》

道光皇帝“偏心眼”

道光皇帝共有九个儿子,等到他晚年该接班人的时候,前三个儿子都已经死掉了,剩下的孩子中,老五过继给了别人,老七、老八、老九都太小,所以,就只能在老四和老六之间选接班人了。以才能而论,老六要胜过老四。可是,老四是个苦孩子,很小的时候亲生母亲就死了,练习骑马的时候又摔坏了腿,成了跛子。他还得过天花,落下了一脸麻子。在外人看来,老四的这些不幸是缺陷,可在老爸道光皇帝心中,这些不幸反而更能引发深深的父爱。所以,有意无意之间,道光皇帝就对老四产生了偏爱之

心。这种“偏心眼”最终致使道光皇帝选错了接班

人。

在选接班人之前,道光皇帝在老四和老六之间进行了两场考试。先是在木兰围场举行了一次狩猎活动,意在考察两位皇子谁更勇猛。老六刀马娴熟,打了很多的猎物。可老四却空手而归。道光感到奇怪,就问老四:你怎么什么都没打到?难道你的身上就没有一点我们满人的勇武之气吗?老四回答:现在是春天,很多母兽怀上了小崽,我实在不忍心猎杀它们。道光听后很感动,说四皇子有仁爱之心。好,第一场老四胜出。

后来,道光生病了,很严重,就又以治国之策考

两位皇子。

道光先召见老六,对他说了:爸爸病重了,如果我去去世后江山交到了你的手上,你该如何治理?老六平时就聪明果敢,这时就把自己的治国设想全盘说出。道光很满意,觉得老六有治国之才。

接着道光以同样的问题问老四。老四一直哭,不回答。道光很着急,就催问:我在问你将来如何治理国家,你干吗不回答,却一直在哭?老四说:老爸您都病成这样了,我哪有心思想治理国家的事呀?我就想着让您的病好起来,不想让您离开我们。

老四的马屁拍得非常到位。道光一听,这孩子真是孝顺呀!皇位不传给他

还传给谁?于是,这个又跛脚又麻脸又懦弱的老四就成了道光的接班人,即后来的咸丰皇帝。

道光皇帝万万没有想到,老四在这两场考试中的表现并非出自真心,而是源自他的老师杜受田的指点。“偏心眼”的道光皇帝就这样“看走了眼”。后来的历史也一再证明,就治理国家的才能而言,老六远远胜过老四。更可怕的是,老四还娶了一个坏女人叶赫那拉氏,也就是后来的慈禧太后。咸丰死后,慈禧太后掌控国家大权近半个世纪,极大地阻碍了中国的进步。可见,道光皇帝“偏心眼”的后果是多么严重!

摘自《济南时报》

ZHENGZHOU DAILY

编辑 孙明道 电话 67655582 E-mail:zzwbwh1616@sina.com

不,不,这不是我要寻找的农家院!这不是我三十年来回回做梦都想回去看一看的农家院!

我要寻找的农家院全不是这样的。我要寻找的农家院是土坯垒起的房,不是红砖砌起的房。房上铺的不是瓦,是草。我要寻找的农家院先前点的是煤油灯,灯光如豆,摇曳曳,人影都跟着晃动。后来呢,后来可能有一盏连灯罩都没有的电灯泡从房梁上笔直地垂下,令那时代的人们幸福地想到共产主义,但屋子里却肯定没有这些冰箱呀彩电呀洗衣机呀等等的电器。我要寻找的农家院还是没有这种铺着白瓷砖墙壁和莲蓬式喷头的卫生间的,有的只是一个四面透风的男女共用的茅房在墙角的西南角。当然,我要寻找的农家院就更是没有这种摆放了席梦思柔软的大床和落地玻璃窗。我要寻找的农家院,窗子上没有玻璃,糊的是纸,没有床,有的是炕,是火炕,火炕连着外间屋的一口大锅。那口大锅里贴的是玉米面饼子,锅里烧着的是高粱秸或玉米秸,旁边还坐着一架呼啦呼啦喘着大气的鼓风机。没有鼓风机箱的人家,就用一把大蒲扇代替,扇起湿爽来剧咳不止,鼻涕眼泪一起流……

特别是,我要寻找的农家院,屋子里总是弥漫着或者说浸透着一种难以描述的气味。那种气味有一点儿苦涩,有一点儿酸臭,还有一点儿辛辣,它们很潮湿,很怪异,很古老……不可改变,也挥之不去,而且,可是在那百年老屋里,那种气味就最是纯正。它们或者像酒,经过了种种复杂的程序,又经过了久久隐秘的窖藏,这才幽幽地溢出,溢出……令你感到九分神秘,一分恐怖。

三十年前,经过了反复的观察,嗅闻、体验、辨析,我才终于发现并认定:那是融入了屋瓦几代人的呼吸,几代人的汗气、烟气、酒气,乃至几代人的破棉袄、烂棉

农家院

吴若增

被、尿臊褥子等散发出来的臭气,综合起来,久远起来,一丝一丝,一点一点,一股一股,一阵一阵,慢慢地,慢慢地,形成的。而且,它们早已深入老屋的土坯墙中,将那厚厚的老墙染得如同木乃伊了。

记得三十年前我在农村时,有一座老屋雨后坍塌了,屋主便把那老屋的土都撒到了他家的自留地里,令全村人羡慕不已,都说那可是上好的肥料呀。果然,那年他家自留地里的麦子长得出奇的好,麦收时粒粒饱满、坚实,且泛着油光……于是,我就感慨地想:这每一枚麦粒里,都是含蕴了他家几代人的汗水和希冀的罢?而那老屋的土里,竟然是秘藏了他家几代人的魂灵的呢?

啊,那种潮湿、怪异且古老的气味,哪里去了?没有那种气味,还是农家院么?

前年,我得了邀请,去远郊的一座农家院小住。这邀请,令我兴奋了几天,又加一路。在那时间里,三十年前、四十年前,乃至五十年前,我见过的住过的中国北

穿红衣衫的女孩

刘玉山

清晨,雷声从远处传来,雨雾随风飘移着,窗外,一缕红红的夕车菊猛烈跃入我的眼帘,勾起了我对一个小女孩的记忆。

1985年,也是在这样一个季节,我们来到川西蒲江县山中一处坍塌了的唐代石窟前,拍摄那里的一对天王雕像。收工后,我们刚在附近山上一户农家吃过午饭,鸟云便从山后翻了过来,刚刚灿烂迷人的景致,霎时间便被可怕的云影笼罩起来。大家急忙背起行

起了什么,说,“不过,就是给您留了一处那样的房子,您也住不了啦。”

“为什么?”

“那样的房子,别看您当年能住,现在要住……您受得了么?屋子里脏不说,没有卫生间,洗不了澡,您睡都睡不着!”

哦?这倒是我没有想到的。但转念一想,觉得还真这么回事。

于是我也就明白,我的怀旧,其实本就不是要回到过去;我的怀旧,其实只是……其实只是一种祭奠!

是的,我们没有忘记过去,是因为我们有感情;而我们绝对不要回到过去,是因为我们还有理性。这理性告诉我们:现代的农家院与传统的农家院相比,其实不止是各方面的条件有多么优越,本质上,它们已经不是同一个概念。这就如同今日的中国,已经与三十年前的中国,已经不再是同一个概念!

我不会忘记过去的农家院。

我喜欢今天的农家院。我展望未来的农家院。

摘自《今晚报》

论异地望着他:“我咋没听到?”他把背筐倚在崖石上歇下来。透过蒙蒙的雨露,我果然看到她气喘吁吁浑身湿透地跑了来。“叔叔,你的笔!”她把那支竹管圆珠笔递给了我。“就为这管?”我惊讶地问。“那是你的东西!”说完,她朝我摆了摆手,甩着两条小辫子转身消失在蒙蒙的山雨中了。我攥着那支笔,怔怔地站在那儿,泪花和着雨水模糊了眼睛……

我凝视着窗外,透过滴挂在玻璃上的雨珠,我的思绪被放大,被带进了一个晶莹剔透的世界。

摘自《手机语》

从前有个傻瓜。他长期过着快活的日子,然而渐渐地他听到一些流言,说到处都把他看做一个没头脑的俗物。

傻瓜觉得伤了面子,他开始犯愁,怎样才能止住这些讨厌人的流言呢?终于,一个突如其来的念头使他茅塞顿开……于是他毫不迟疑,马上付诸实行。

一个熟人在街上遇见他——夸奖起一位知名的画家来……

“得了吧!”傻瓜大声说,“这个画家早就过时啦……你连这都不知道——我真没想到您会是这样……您呀——落伍啦。”

熟人给唬住了,立即

同意了傻瓜的见解。“我今天读了一本非常好的书!”另一位熟人对他。

“得了吧!”傻瓜大声说,“您怎么不害臊呢?这本毫无用处,人们对它早就腻了。”

于是这位熟人又给唬住了,便也同意了傻瓜的见解。

“我的朋友某君是一位多么了不起的人!”第三位熟人对傻瓜说,“真是位高尚的人物!”

“得了吧!”傻瓜大声说,“您怎么不害臊呢?这本小说无用,人们对它早就腻了。”

于是这位熟人又给唬住了,便也同意了傻瓜的见解。

“我的朋友某君是一位多么了不起的人!”第三位熟人对傻瓜说,“真是位高尚的人物!”

“得了吧!”傻瓜大声说,“您怎么不害臊呢?这本小说无用,人们对它早就腻了。”

于是这位熟人又给唬住了,便也同意了傻瓜的见解。

“我的朋友某君是一位多么了不起的人!”第三位熟人对傻瓜说,“真是位高尚的人物!”

“得了吧!”傻瓜大声说,“您怎么不害臊呢?这本小说无用,人们对它早就腻了。”

于是这位熟人又给唬住了,便也同意了傻瓜的见解。

美文闲读

傻瓜

[俄]屠格涅夫

“某人吗——出了名的流氓呀!他把所有亲成的钱财都给刮光了。这谁不知道?您呀——落伍啦!”

第三位熟人也给唬住了,便同意了傻瓜的见解,对这位朋友敬而远之。无论人家在傻瓜面前夸奖哪个人哪一点好处他照例一律予以驳斥。

有时他还会加上一句责备话:“您还是一个劲儿地相信权威呀!”

“凶狠的人!恶毒的人!”熟人们开始议论傻瓜,“不过头脑多聪明呀!”“口才才多好啊!”另

一些人会接着说,“噢,他确实是个天才!”

结果是,一家报社的发行人请傻瓜去他那儿主持评论专栏。

于是傻瓜便开始去评论一切人和一切事,风格依然当年,连那些惊死活也照旧。

如今他,这位不久前还大言不惭反对权威的人,自己成了权威。年轻人崇拜他又惧怕他。

而他又怎能怎样,可怜的年轻人?虽然,一般说来,不该去崇拜……然而,你当心点儿!不崇拜……你就落伍啦!

在胆小鬼中间,傻瓜是活得下去的。

摘自《屠格涅夫文选》

爱情不风流

周国平

“爱虽给你加冠,它也要把你钉在十字架上。它虽栽培你,它也刈剪你。”

“它虽升到你的最高处,抚惜你在日中颤动的枝叶。它也要降到你的根下,摇动你的根柢的一切关节,使之归土。”

所以,内心不严肃的人,内心太严肃而又被这严肃吓住的人,自私的人,懦弱的人,玩世不恭的人,饱经风霜的人,在爱情面前纷纷逃跑了。

所以,在这人际关系日趋功利化、表面化的时代,真正的爱情似乎越来越稀少了。有人愤怒地问我:“这年头,你可听说某某恋爱了,某某又失恋了?”我一想,果然了,甚至带有浪漫色彩的风流韵事也不多见了。在两性交往中,人们好像是越来越讲究实际,也越来越潇洒了。

也许现代人真是活得太累了,所以不愿再给自己加上爱情的重负,而宁愿把两性关系保留为一个轻松娱乐的园地。也许现

代人真是看得太透了,所以不愿再徒劳地经受爱情的折磨,而宁愿不动感情地面面对异性世界。然而,逃避爱情不会是现代人精神生活空虚的一个征兆吗?爱情原是灵肉两方面的相悦,而在普遍物欲躁动中,人们尚且无暇关注自己的灵魂,又怎能怀着珍贵的情意去发现和欣赏另一颗灵魂呢?

可是,尽管真正的爱情确实可能让人付出撕心裂肺的代价,却也会使人得到刻骨铭心的收获。逃避爱情的代价更大。就像一万部艳情小说也不能填补《红楼梦》的残缺一样,一万件风流韵事也不能填补爱情的空白。如果男人和女人之间不再信任和关心彼此的灵魂,肉体徒然亲近,灵魂终是陌生,他们就真正成了大地上无家可归的孤魂了。如果亚当和夏娃互不再有真情甚至不再指望真情,他们才是真正被逐出了伊甸园。

爱情不风流,因为风流不过尔尔,爱情无价。

摘自《周国平自选集》